

附件 1

濉溪县韩村中心学校 2024 年 单位预算

2024 年 2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主要职责
2. 单位预算构成
3. 2024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1. 濉溪县韩村中心学校 2024 年收支总表
2. 濉溪县韩村中心学校 2024 年收入总表
3. 濉溪县韩村中心学校 2024 年支出总表
4. 濉溪县韩村中心学校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 濉溪县韩村中心学校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 濉溪县韩村中心学校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 濉溪县韩村中心学校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8. 濉溪县韩村中心学校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9. 濉溪县韩村中心学校 2024 年项目支出表
10. 濉溪县韩村中心学校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11. 濉溪县韩村中心学校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12. 濉溪县韩村中心学校 2024 年通用资产配置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 关于 2024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2. 关于 2024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3. 关于 2024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4. 关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5. 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6. 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7. 关于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8. 关于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9. 关于 2024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10. 关于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11. 关于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12. 关于 2024 年通用资产配置支出表的说明
13.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其它公开事项

1. 濉溪县韩村中心学校 2024 年部门预算纳入绩效考评项目表
2. 濉溪县韩村中心学校 2024 年部门预算专项资金管理清单（专栏公开）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全面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依法行政，按照教育法律法规办事。

（二）组织并指导德育工作，全面落实《教师法》、《未成年人保护法》、《教师道德规范细则》、《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中小学生守则》，抓好学校校风、教风、学风建设。

（三）抓好学校教育教学常规管理，加强学校教育科研和教学研究管理，全面推进素质教育，不断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四）抓好中小学校体育卫生、美育、健康教育工作和安全稳定工作。

（五）指导学校加强组织建设，行风建设和勤政廉政建设。

（六）规范中小学校收费行为，落实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严格财经制度，严肃财经纪律，增收节支，不断改善办学条件。

（七）加快教育信息化建设步伐，抓好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和有关培训工作，努力建设一支思想好、作风正、业务精的教师队伍。

（八）切实做好上级党委、政府布置的各项中心工作。

二、单位预算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濉溪县韩村中心学校 2024 年度部门预算仅包括本级预算，无其他下属单位预算。

三、2024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一）抓实党建工作，促师德师风转变，。

本年度带领全体教职工继续学习领会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全面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坚持“三会一课制度”，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

开展系列活动，加强师德师风教育。利用每周一的政治学习，加强理论学习；每月一次道德大讲堂，用故事荡涤灵魂；定期参加社会实践及学校各项文体活动，做学生的表率；在 2024 年 9 月第 40 个教师节将隆重表彰韩村中心学校师德师风建设品牌项目“榜样人生”第四季——“最美教书先生”，引领人人学榜样，人人成榜样。

（二）继续深化学区一体化管理，提升学校精细化管理水平。

紧紧围绕提高质量这一核心任务，进一步强化中心学校学

区一体化管理。切实发挥中心学校在常规管理、师资培训、教学教研、绩效考核等方面的统领作用，全面实施精细化管理。积极发挥“三个中心”（韩村中心校本部、韩村中心小学、韩村中心幼儿园）的示范引领作用，着力提高各校的管理水平和教学质量。强化质量意识，实行奖惩制度；扩大宣传，切实做好控辍保学工作。

为提升辖区各校管理水平，7月份举办第五届校园长论坛。锻造一支的优秀领导班子：适其位、扬其长、尽其才，通过校长（园长、年级主任、学科主任）论坛、外出学习、交流等形式，培养他们的凝聚力、感召力、和执行力。让他们成为一批开口能说、提笔能写、遇事能干有责能担的中层干部，切实提升学校精细化管理水平。

中心校辖区内教师实行无校籍管理，随着辖区学校老年教师退休增多，中心校研究制定薄弱学校教师补充制度，以支教、走教、调动等方式，保证各校教育教学活动正常开展，并对支教、走教教师的工作量进行量化考核，让学区一体化管理真正落到实处。

（三）加大教科研力度，锻造名师团队领雁工程。

一个学校办的好不好，关键看能否培养一批高素质的教师队伍。学校继续实施以“走出去学、请进来教、站上去练、坐下来悟、拉起手帮、踮起脚赛”为主要策略的名师团队领雁工程：通过班主任论坛、班会公开课、班级项目化活动设计比赛，邀请市、县名班主任工作室成员示范引领，打造班主任领头雁；通过教学专家培训、讲座、教师课堂教学技能比赛，各种形式

的各种类型的课堂教学比赛及学科教学论坛（主要是课标解读、教材分析、学情研究、教学模式探究）培训骨干教师领头雁；通过年级组管理规范化、项目化、课程化，外派年级组长挂职学习、跟岗实践，培养年级组长领头雁。

继续与市县名校结为联谊学校，采取请进来和走出去的形式，以学校联盟为平台，促教师专业发展，打造高效课堂，深化养成教育，提升学校教育教学管理水平提升。

依托“基于教学改革、融合信息技术新型教与学模式实验区”，以实验课题为契机，以学区教研为抓手，打破幼小初学段壁垒及学科壁垒，形成一体化大教研格局，让三个中心引领辖区所有学校共同发展。上半年通过以赛代训的方式开展说课比赛，辖区学校教师全员参与，最后评奖表彰；下半年以片区为单位采取送教下乡、同课异构等活动，调动辖区教师开展教科研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大力推进课堂教育教学改革，不断提高教师的理论水平和探究课堂教学有效性的能力，提升教师专业化发展，以教研促教育教学质量全面提升。

辖区项目学校开展“智慧课堂”教学研究活动。通过此项活动的目的在于用“互联网+”的思维方式和最新的信息技术手段来变革和改进课堂教学，打造智能高效、富有智慧的课堂教学环境，通过智慧的教与学，促进学生个性化成长和智慧发展，解决传统课堂教学中长期存在和难以解决的问题。

（四）多措并举落实“双减”政策，家校合力塑品牌。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按照上级关于“双减”的文件要求，成立落实“双减”政策领导小组，校长任组长；落实“双

减要求”，减负增效并举。深化课后服务体系，办好特色课程，开展丰富多彩的活动，拓展学生学习空间，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发展，提升学生素养，逐步形成科学、高效、有序的课后服务生态体系。

定期举办幼、小、初学段研讨会，做好各学段的纵向衔接和有效对接研究，全面提升教育的整体质量，着眼学生健康成长与可持续发展，抓好价值观教育，不断优化质量内涵。

在“双减”背景下，“家、校、社、自”协同教育是建立家庭、学校、社会和学生自身多方教育主体的新型协同教育关系。为充分发挥家庭、社会和学生自身在学校教育中的作用，开展以下活动：学校充分利用家长学校大讲堂这个平台，邀请教育专家、心理学专家、名人志士、优秀家长等对学生家长进行综合素质的全面提升，努力成为“有修养、有格局、有理念、有方法”四有家长；每周五下午第三节课，“家长学校”会准时开课，为不同年级不同班级的家长做培训；利用班级微信群和学校公众号，下发家庭教育视频，搭建以上平台，引领家长委员会群体、家长志愿者群体和家长监督员群体三个优秀家长群体形成家校共育的合力，构建学校、家庭、社会等相结合的德育教育体系，做好家校共育工作。

加强教育教学常规管理，进一步树立质量意识，开齐开足课程，规范办学行为，实现教学质量争先进位。中心小学、中心学校本部的教学质量在全县的位次要有新的突破，中心小学要充分发挥办学优势，加强中心小学集团化管理，引领辖区内小学教育教学质量再提升，争创县内管理科学、教学一流的品

牌学校。

（五）丰富校园文化内涵，提升文化建设品味。

在中心学校范围内，继续实施 5 个一百工程，内容包括了解 100 位名人、欣赏 100 幅名画、阅读 100 部名著、吟唱 100 首红歌、观看 100 部爱国电影等。学生通过图书室阅读、多媒体观看、课堂老师的赏析指导等途径，在小学、初中的学习生活里，“五育”并举，锻造品德修养好、行为习惯好、身体素质好、学业成绩好、审美情趣好的“五好”学生。

依托全国学校体育联盟（教学改革），辖区各校持续推进“课课练”“一校一品”“阳光大课间”“全员运动会”项目普及提质，推进“阳光体育”和“社团活动”的内涵提升。中心校将于 2024 年 4 月份举办辖区中小学第 28 届春季运动会，10 月份举办韩中第五届校园文化艺术节，以此为契机，以艺载德、以艺促智，充分发挥艺术教育的育人功能，健康校园文化生活。为丰富教师的业余文化生活，同时也为增强学校的凝聚力，12 月，我们将举行第四届韩村中心学校教职工联谊会，以展示辖区教师的艺术修养和积极向上的精神风貌。

为贯彻落实“双减”政策，提升学生的核心素养，为了给韩中的孩子们在学习的道路上多一份选择，我校将继续推行“私人订制”的学习模式，充分利用学校先进的机器人教室，融媒体语言培训基地，校广播站等先进的教育设备，利用每周的社团活动，培养学生特长，为韩中学生在学习的道路上探索更多的可能。依托图书角、悦读吧、课间经典诵读等倡导落实读书活动，中心学校及辖区各校倾力打造书香校园。

继续推行我校的志愿服务品牌项目“春晖行动”，从思想引领和实践拓展等方面继续为全中心校特殊群体学生做好关爱服务，引导他们形成正确的人生观和价值观。除此之外，学校准备创设“春晖行动”志愿服务项目的子项目——“我们一块做好事”系列活动，结合校团委推出的“学生文明志愿岗”，引导学生树立志愿服务意识，去关爱那些需要帮助的同学，小行大善，日行一善，从一块钱开始，踏出公益的第一步，把志愿服务精神彼此传递！

中心校学期初向全体师生发出“21天美丽行动”倡议，同时通过下发告家长书，公布“美丽行动主题菜单”，让学生与家长签订“家庭契约”，校长与学生签订“美丽契约”，并制订21天计划，孩子们与父母、老师一起设计美丽行动记载卡。让孩子们把好习惯坚持下来，真真正正地变成自己的美丽行动，为幸福人生奠基；辖区各校要在开学初的一个月时间里集中开展不同形式的活动，重视加强养成教育，培养学生良好的生活习惯、纪律观念、合作意识、学习习惯等，尤其要突出对学生书写习惯的培养；加强国防教育，积极推进学生军训制度化、规范化；加强劳动实践教育，学校充分利用已建成的东西两块劳动实践基地，加强劳动教育，拓展第二课堂，养成良好的劳动习惯。

中心校本部积极打造“善美”文化，以“天天向善”为校训，坚持“善念善行 善乐善真 善美善和”的核心理念，引领学生从小事做起、从点滴做起，日行一善，善行一生；中心小学的“孝”文化、柳孜小学的运河文化、前营小学和龙王庙教

学点的国学传统文化等，辖区学校根据各自特点，深入挖掘文化内涵，打造各具特色的校园文化。

（六）加强安全教育，争创平安校园。

落实校园安防建设四个 100% 工作常态化，强化安全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牢固树立“安全第一、健康第一”的思想，校（园）长为学校安全第一责任人，分管负责人为直接责任人。各校（含民办校、园）要重视安全教育，突出防溺水、防火、交通、课间等方面的安全；定期进行安全隐患排查，及时消除和上报安全隐患；注意饮水、食品、校车、消防等方面的安全；关注学生身心健康、用眼健康，落实预防近视措施；重视法制教育，通过多种方式增强学生法制观念；加强疫情常态化防控，做好传染病预防工作，确保校园平安。

（七）做好宣传和教育扶贫工作，规范财务管理。

中心校加强宣传工作，扎实做好校刊及校报的编订工作；各校要定期把开展的活动、取得的成绩上传至中心校宣传负责人处，由宣传负责人统一及时上传，充分利用各级网站、学校微信公众号等媒体，做好学校宣传工作，中心校在学期末要对各校的宣传工作纳入绩效考核。按照县教育局要求，继续扎实实施老有所学、安心托幼 2 项暖民心行动，切实回应群众期盼，把暖民心行动这项好事实事做到群众心坎上。认真落实教育扶贫工作，加强贫困生资助、学前资助工作，确保经济困难家庭子女精准覆盖，确保学生不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加强财务工作管理，重视学校资产管理和维护，节约开支。公开透明，日清月结，严格执行义保经费使用办法。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见“附件 1-2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4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濉溪县韩村中心学校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濉溪县韩村中心学校 2024 年收支总预算 4877.03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支出包括：教育支出。

二、关于 2024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濉溪县韩村中心学校 2024 年收入预算 4877.0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4877.03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

（一）本年收入 4877.03 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757.03 万元，占 97.54%，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7.87 万元，增长 0.37%，原因主要是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增加；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120 万元，占 2.46%，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0.51 万元，下降 0.42%，原因主要是上年度预算大，且本年度只有学前保教费纳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三、关于 2024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濉溪县韩村中心学校 2024 年支出预算 4877.03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7.87 万元，增长 0.37%，原因主要是一是工资福利支出增加；二是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4843.26 万元，占 99.31%，主要用于保障人员工资福、机构日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项目支出 33.78 万元，占

0.69%，主要用于采购添置办公设备等。

四、关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濉溪县韩村中心学校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1757.03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757.03 万元。按资金年度分为：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4757.03 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全部为：教育支出 4757.03 万元，占 100%；。

五、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濉溪县韩村中心学校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757.03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7.87 万元，增长 0.37%，主要原因：一是工资福利支出增加；二是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教育支出 4757.03 万元，占 100%。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1.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

2024 年预算 44.82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0.38 万元，减少 18.80 %，减少原因主要是幼儿数减少。

2.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

2024 年预算 4678.44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50.47 万元，增长 3.32%，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工资增长。

3.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

2024 年预算 33.78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3.30 万

元，增长 10.83 %，增长原因主要是教育附加安排的项目增加。

六、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濉溪县韩村中心学校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4757.0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678.44 万元，公用经费 44.82 万元，项目支出 33.78 万元。

（一）人员经费 4678.4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对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44.8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关于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濉溪县韩村中心学校 2024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濉溪县韩村中心学校 2024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 2024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濉溪县韩村中心学校 2024 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 33.78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3.30 万元，增长 10.83%，增长原因主要是项目增加。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 33.7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33.7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 0 万元和单位资金安排 0 万元。

十、关于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濉溪县五铺中心学校 2024 年预算安排政府采购支出 13.22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7.26 万元，下降 56.63%，下降原因主要是采购项目减少。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13.22 万元，占 1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 0 万元，占 0%；单位资金安排 0 万元，占 0%

十一、关于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濉溪县韩村中心学校 2024 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十二、关于 2024 年通用资产配置支出表的说明

濉溪县韩村中心学校 2024 年预算安排通用资产配置支出 13.76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6.72 万元，下降 54.86%，下降原因主要是采购预算减少。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濉溪县韩村中心学校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部门预算机关运行经费口径，2024 年无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二）政府采购情况。

濉溪县韩村中心学校 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 13.2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3.2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濉溪县濉溪县韩村中心学校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 套。

2024 年部门（单位）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安排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购置费 0 万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 年，濉溪县韩村中心学校 0 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当年安排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